

证券代码：834687

证券简称：海唐新媒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海唐新媒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娄鉴朋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无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整合营销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阜外亮甲店 1 号恩济西园产业园孵化区 228 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变动前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393,000 股，占比 3.30%。本次权益变动后不再持有公司股票。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否	

人员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段志敏、刘奇；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3、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3 年自 2024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5 日；

4、因娄鉴朋先生在本次权益变动后，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因此，其与一致行动人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失效，娄鉴朋先生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段志敏、刘奇的一致行动人。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娄鉴朋	
股份名称	北京海唐新媒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5 年 2 月 28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35,960,700 股，占比 85.09%	直接持股 1,393,000 股，占比 3.3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4,567,700 股，占比 81.79%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893,000 股，占比 13.9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0,067,700 股，占比 71.15%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0 股，占 比 0%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权益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5年2月28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挂牌公司 1,393,000 股,直接拥有权益比例从 3.30%变为 0%。因其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共同拥有权益比例从 85.09%变为 0%。</p>

(二) 权益变动目的

姜鉴朋先生因个人原因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本次变动后姜鉴朋先生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后续暂无交易计划。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姜鉴朋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
批准程序	-
批准程序进展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娄鉴朋先生与刘奇先生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之“第二节 本次收购基本情况”之“三、本次收购涉及的相关协议及主要内容”。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扫描件；
- （二）《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娄鉴朋

2025 年 3 月 4 日